**泽普县2020年林果业提质增效项目所需农用物资招标公告**

 **KSZPX(GK)2019-39**

经泽普县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审批，拟对泽普县2020年林果业提质增效项目所需农用物资进行公开招标，现邀请合格供应商参加投标。

1. 采购单编号：KSZPX（GK）2019-39
2. 项目名称：泽普县2020年林果业提质增效项目所需农用物资

三、采购单位：泽普县自然资源局（项目联系人：张志全 电话：15276037780)

四、采购机构名称：泽普县政府采购中心

五、公示网站：<http://www.ccgp-xinjiang.gov.cn/home.html>
六、采购内容：

有机肥3397吨；复合肥（硫酸钾型果树专用）3397吨；油渣4246吨

其中：一包：有机肥1906吨，预算价:344.48万元； (规格及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二包：有机肥1491吨，预算价:266.80万元； (规格及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三包：复合肥（硫酸钾型果树专用）1906吨，预算价:704.55万元； (规格及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四包：复合肥（硫酸钾型果树专用）1491吨，预算价:551.34万元； (规格及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五包：油渣1257吨，预算价:326.73万元； (规格及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六包：油渣1399吨，预算价:363.54万元； (规格及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七包：油渣1590吨，预算价:413.13万元； (规格及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七、采购预算价：2970.57万元

八、项目实施地点：泽普县自然资源局指定地点

九、供应商资格要求：

（1）供应商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相关规定；

（2）法定代表人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3）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原件；

（4）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具有相应经营范围并在有效期内且年检合格的营业执照原件、税务登记证原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原件）或可以扫描二维码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5）投标人需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近三个月的社保缴纳凭证和个人明细表），委托代理人必须是该投标企业的在职人员；

（6）出具相关产品的检验报告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7）必须提供本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中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受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不能参加投标），供应商提供“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无违法违规行为的查询记录（自行下载或截图打印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有补充资质详见招标文件

十、本项目挂网、开标、评标、定标、结果公示等流程均严格按照财政部第87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执行。

十一、报名、购买招标文件截止时间：2019年12月29日至2020年1月10日止，北京时间上午10：00－14：00，下午16：00―19：00（节假日除外）。请携带全部证件原件到泽普县政府采购中心报名并购买招标文件，本项目不接受网上和电话报名。

十二、标书费：招标文件200元/标段，在报名领取招标文件时缴纳，缴纳后一律不予退回。

十三、投标保证金以不超过拦标价（预算价）的2%缴纳，投标保证金以以下方式缴纳：（1）以转帐支票的方式开标时提供至开标现场（仅限于本县）；

（2）以汇票的方式开标时提供至开标现场；

（3）以网银、电汇等非现金的方式；

（注意事项：投标保证金金额一包：陆万元整，二包伍万元整，三包壹拾肆万元整，四包壹拾壹万元整，五包陆万元整，六包柒万元整，七包捌万元整。必须于开标两日前以公对公账户缴纳至泽普县政府采购中心指定账户，并将缴款凭证复印件制作在标书中（加盖公章），以个人名义汇款的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保证金缴纳用途需备注项目编号及所投标段，在开标当日请携带缴款凭证原件进行现场验证并做为退还保证金依据）

开 户 名：泽普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泽普支行
账    号：3012350009022502095-102
十四、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投标文件1式5份（正本1份、副本4份）应于2020年1月17日上午11:00（北京时间）之前递交到开标现场。投标文件一律不予退还。

十五、开标地点：泽普县联合办公楼六楼会议室（泽普县法桐公园对面）

十六、泽普县采购中心地址：泽普县联合办公楼四楼421室（泽普县法桐公园对面）

联系电话：0998-8246191

监督单位：泽普县纪检委，电话：0998-8247770

泽普县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电话：0998-8246887

泽普县政府采购中心

 2019年12月28日